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关于召开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2019 年 10 月 16 日，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李广林、杨进川、张丽宁、韩鹏飞、薄其明、独立董事吴春芳、罗立邦、赵恩慧出席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四、提案内容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宁东铁路购置货车的提案》：同意宁东铁路根据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以自有资金购置底开门车 118 辆、敞车 53 辆，合计金额不超过 9,500 万元，并授权宁东铁路按照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具体办理货车招标采购及合同签署事宜。

特此公告。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7 日